

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

105年4月26日

姓名(註1)	本人持有股份		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		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		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，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。(註3)		備註
	股數	持股比率	股數	持股比率	股數	持股比率	名稱(或姓名)	關係	
1.六順實業 代表人:康國鋒	29,992,539	17.28%	0	0	0	0	無	無	無
2.康國鋒	16,447,270	9.47%	5,004,566	2.88%	0	0	康李佐慧 康智量 康宜宸 康清河	配偶 父子 祖孫 兄弟	無
3.富邦人壽 代表人:鄭本源	7,899,393	4.55%	0	0	0	0	無	無	無
4.東京假期 代表人:康國鋒	7,246,703	4.17%	0	0	0	0	無	無	無
5.康李佐慧	5,004,566	2.88%	16,447,270	9.47%	0	0	康國鋒 康智量 康宜宸	配偶 母子 祖孫	無
6.康智量	3,850,994	2.22%	1,448,863	0.83%	0	0	康國鋒 康李佐慧 康宜宸	父子 母子 父子	無
7.李文機	2,599,110	1.50%	0	0	0	0	無	無	無
8.俊聯投資 代表人:康智鎔	2,162,729	1.25%	0	0	0	0	無	無	無
9.康清河	2,116,654	1.22%	170,046	0.10%	0	0	康國鋒	兄弟	無
10.康宜宸	1,448,863	0.83%	0	0	0	0	康國鋒 康李佐慧 康智量	祖孫 祖孫 父子	無

註1：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，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。

註2：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。

註3：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，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。